



项目编号：21639-2025-Q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南京艾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柳芳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

2025年11月02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柳芳

组员：



受审核方名称：南京艾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柳芳	组长	审核员	2024-N1QMS-1479229	29.08.05,29.11.05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王叶、符为巧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质量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结合审核 联合审核 单一体系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QB/T 4953-2016 化妆品用原料 熊果苷(B-熊果苷)、 Q/DXALD 0021-2016 壬二酰二甘氨酸钾、GB/T 13529-2003 乙氧基化烷基硫酸钠、GB 1886.18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苯甲酸钠、GB/T 8269-2006 柠檬酸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11月02日上午至2025年11月02日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5年02月1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食品添加剂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南京市栖霞区八卦洲街道中心路 118 号 3573 室

办公地址：南京雨花台区绿地之窗 D1-412

经营地址：南京雨花台区绿地之窗 D1-412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5 年 11 月 01 日 08:30 至 2025 年 11 月 01 日 12:30 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销售服务过程控制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人事行政部 Q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5 年 11 月 12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6 年 11 月 02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内审、管评的有效性、不符合整改情况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质量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管理水平有所提高，各部门职责明确，质量较稳定，无质量事故，供方及服务客户形成长期合作伙伴，顾客稳定，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运行促进产



品质量的管理水平及质量意识提高。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管理层对结合型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支持，管理人员对标准、管理体系文件经过培训和运行，可以运用，能够在日常的管理和销售过程中运用管理体系的工具和方法，对管理评审、内部审核基本可以应用，尚不深入，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过程应用较好，总体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受审核方目前处于成熟阶段，公司内审和管理评审对于企业来说至关重要，存在有效性不足，本次审核开具不符合 1 项。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22 日体系实施时间：2025 年 02 月 10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覆盖认证范围，有效期内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5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无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企业策划了销售流程：

客户咨询—合同评审—签订合同—采购—交付—客户验收—合同完成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策划了销售流程：

客户咨询—合同评审—签订合同—采购—交付—客户验收—合同完成

关键/特殊过程：销售服务

外包过程：产品运输

产品执行标准：QB/T 4953-2016 化妆品用原料 熊果苷(B-熊果苷)、 Q/DXALD 0021-2016 壬二酰二甘氨酸钾、GB/T 13529-2003 乙氧基化烷基硫酸钠、GB 1886.18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苯甲酸钠、GB/T 8269-2006 柠檬酸等

确认符合销售服务所需的资源：公司体系人数 5 人，设施工具有电脑、打印机、网络、展品展架、文件柜等，可以满足销售服务的需要。

质量方针：诚实守信，技术先进，永铸品牌；周到服务，质量稳定，超越客户期望。

受审核方制定的管理方针与企业经营宗旨相关适宜，同时也满足了 GB/T19001-2016 标准对方针的要求。



质量目标：a) 合同履行率 100%；b) 顾客满意度≥95 分；

查对目标进行了分解，提供有公司及各部门目标分解和考核情况，内容包括：部门、目标指标、完成 情况、考核人等，基本到位、合理。企业提供了目标、指标、管理方案，目前公司制定的管理方案，经查方案制定合理，均已完成并达到要求，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按照准则实施过程控制；

结合实际确定并保持、保留形成文件的信息。

策划的输出应适合运行需要，并保持形成文件的信息。对策划的更改应予以控制，评审非预期变更的后果，必要时，采取措施消除不利影响。

作业指导书：行业经验及指导书。

资源提供情况：

公司体系人数 5 人。经营办公面积 60 平米，其中有总经理办公室，人事行政部及市场部办公室。

注册地址 南京市栖霞区八卦洲街道中心路 118 号 3573 室

审核地址 南京雨花台区绿地之窗 D1-412

查设施设备有：电脑、打印机、网络、展品展架、文件柜等，可以满足需要。

设施设备采取定期日常维护的方式进行，出现异常情况由小问题自己维修，严重问题厂家维修。

特种设备：无

测量设备：无

目前该公司基础设施符合要求，基本能满足客户的要求，工作环境基本受控。

作业场所光线较充足。每月对工作环境进行定期检查。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经运行能基本达到方针、目标和预期结果。组织职责进一步明确并形成文件信息；组织具备过程和活动所需的人力资源、基础设施、工作环境、技术信息、资金、工作时间等资源，建立了及时充分提供资源的机制。企业基础设施的功能和水平、工作环境条件能满足提供产品达到规定特性的要求；公司较充分地识别了产品和服务实现过程，并制定了相应的目标，编制了作业指导文件，对监视和测量、分析、纠正措施和改进等进行了策划，策划比较充分，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具备防止不合格品的产生、满足顾客和适用的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的能力。形成文件信息的质量方针、质量目标覆盖范围基本合理。在各职能和层次建立目标的分解体现了对重要过程的控制，遵守法规和标准体现了对持续改进、顾客满意的承诺。组织定期进行内部审核，覆盖了全部部门，内审员经过培训，对内审方案做了策划，内审记录较清晰，开具了不符合报告，及时进行了分析原因、采取纠正、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表述清楚，对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充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组织按规定的间隔实施管理评审；管理评审的目的明确，输入信息基本充分；管理评审记录能表明评审的有效性，输出涉及了管理体系的改进安排，管理评审对需要改进的内容进行落实并验证其有效性。

南京艾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注册地址：南京市栖霞区八卦洲街道中心路 118 号 3573 室，办公经营地址：南京雨花台区绿地之窗 D1-412，经营范围覆盖审核认证范围。公司设有管理层、人事行政部、市场部；经营状态：公司经营过程中无质量事故、无被投诉情况发生，网上查看企业信息：经营状态正常。

●过程的识别与控制：经查该组织编制了质量管理体系文件，识别了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所需的过



程。公司 2025 年 02 月 10 日依据 ISO9001:2015 标准制订并实施的《质量手册》，明确了边界和适用性，从范围的内容来看，公司考虑了理念、价值观、文化等相关因素及相关方的要求，还考虑了公司在国际、国家、地区或本地引起的法律、技术、竞争、文化、社会、经济和自然环境等方面的问题及应对方法，标准的所有条款均适用于该组织。公司编制有认证产品和服务的实现流程图，对登记保护测评和风险评估过程以及服务过程编制有相应的作业标准文件并有相应的监控记录。经查该组织现有设备工具，能满足产品实现的要求。

●**顾客满意度调查：**该公司顾客满意度调查部门为市场部，公司《顾客满意度测量程序》规定了对顾客满意程度的调查内容、方法、频次等内容。公司在 2025 年 5 月份向主要顾客发放了满意度调查表，对顾客满意度调查进行了分析报告，顾客满意率达 95.6%，满足公司质量目标 95%的要求。

●**过程的监视和测量：**依据程序文件规定要求对质量管理体系各个过程进行监视：各职能部门的质量目标的实现情况；对过程检查中出现的合格/潜在不合格采取纠正/预防措施，防止不合格再发生/发生；采用电话回访方式征询顾客对产品的质量意见，发现问题及时采取适当的纠正和纠正措施确保顾客满意。提供有目标考核记录、服务过程记录等对过程的监视和测量，控制有效，可满足要求。

●**产品的监视和测量及过程控制：**自 2025 年 02 月至今，公司各部门基本能按照管理体系文件的规定执行，按照顾客要求和国家相关标准进行产品的销售服务。市场部编制有相关报告记录要求，从记录来看，市场部对过销售程服务质量进行控制，能够针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产品和服务的提供：**与顾客沟通方式可有以下形式，如：上门拜访、会议、报告、函电、计算机网络等。市场部组织各部门，考虑质量、环境等方面，共同规定服务的要求，包括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确定的必要的要求，并确保提供的服务能够满足所声明的要求。目前企业成立时间已有多多年，客户相对比较集中，通常收到客户服务要求时，人事行政部、市场部等部门负责人会对合同/订单进行评审，评审后再交总经理评审，经评审满足要求后总经理或其代表在合同/订单上签字即完成合同评审。企业提供了上述合同客户的评审记录，有评审内容、评审部门、评审人员，评审时间等，基本符合要求。

合同若发生变更，应对变更内容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由市场部负责人签字确认。

顾客投诉的处置，由市场部负责顾客投诉或抱怨信息的接收、判断及受理，被投诉或抱怨事项的改善情况的回复及与顾客沟通，对无效的顾客投诉应予以解释，取得顾客的理解。对有效的顾客投诉应进行原因分析，制定相应的纠正措施予以实施和跟踪验证，并保持评审与处置的记录。目前未发生顾客投诉的现象。

●**产品和服务的设计开发：**编制了设计开发控制程序，符合要求。管理手册 8.3 条款规定了产品设计和开发过程及相互作用，对设计开发过程进行了界定，明确了设计开发的流程为：策划-输入-控制-输出-更改，符合标准要求。

目前企业主要从事食品添加剂、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及日用化学产品的销售服务，暂时未进行设计开发，但是公司完全具备设计开发的能力，未来如果顾客有需求，会进行设计开发。

●**外部提供过程的控制：**公司策划了《采购管理程序》，策划合理，内容符合标准要求和企业实际。根据外部供方评价、重新评价以及绩效评价的的准则，对外部供方实施有效的控制，保留外部供方评价、重新评价以及绩效评价的实施证据。综合部负责对供方的能力进行调查，填写《供方调查评价表》。拟选择的供方应具备基本的生产设备、检验设备、环境影响、职业健康与安全良好的信誉。

提供了《供方评定记录表》，对供方的评价内容包括：资质是否齐全、价格是否合理、售后服务是否完善、是否有专门的质量检验部门和，对产品的出厂有严格把关制度、生产设施管理完善，生产能力可在一般情况下确保交货期的实现、企业信誉等相关内容。有人事行政部及市场部负责人及总经理的签字确认。

提供了《合格供方名单》，合格供方具体有：广州泰力化工有限公司、山东英轩实业有限公司、南阳普康恒旺药业有限公司、汇鑫科技有限公司、济南智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合肥维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浙江中外运有限公司杭州物流分公司（产品运输外包）等。。



●**更改控制**：手册中规定对产品销售服务提供的更改过程控制的相关记录予以保留。包括有关更改评审结果、授权进行更改的人员以及根据评审所采取的必要措施等。现场与负责人交流沟通，目前暂尚无上述情况的变更，现场无变更情况。

●**数据分析**：人事部负责收集、分析、评价、监视和测量获得的数据和信息，分析结果用于评价以下信息：1、质量管理体系的绩效和有效性：通过内审和管理评审，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绩效和有效性进行评价，结合本年度内审和管理评审，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有效。2、策划是否得到有效实施：策划得到了良好的执行，实施良好，提供公司各部门质量目标完成情况统计，见各部门目标的审核记录，均已达成。3、针对风险和机遇所采取措施的有效性：通过在质量管理体系过程中整合并实施应对风险和机遇的相关措施，经测评有效。4、外部供方的绩效：通过对供方的定期评估统计进行分析；5、顾客满意度情况：无顾客投诉及质量事故发生。提供针对部分顾客的满意率调查统计证据，已达到目标要求。保留了适当的形成文件的信息，以作为结果的证据。所实施的数据分析符合要求。

●**改进**：依据《改进管理程序》执行；主要利用质量方针、质量目标、数据分析、纠正和预防措施以及管理评审，并通过对内审、外审以及在日常生产加工等过程中出现的不合格项/不合格品的统计分析，确定产生不合格的原因，针对不合格产生的原因，制定纠正或预防措施如加强人员培训等以持续地改进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性。

●**产品过程实现的运行策划和控制**：提供《销售服务运作管理程序》、服务人员行为准则和服务标准、服务流程管理规范、检验规范、服务过程质量控制和检查实施规定。严格依照法律法规销售服务的要求。对产品和服务实现的质量目标、实现过程所要求的验证、确认、监视、检验和试验活动以及接收准则进行了策划，并规定了所需的记录。

1、企业策划了销售流程：

客户咨询—合同评审—签订合同—采购—交付—客户验收—合同完成

关键/特殊过程：销售服务

外包过程：产品运输

2、产品在生产和服务过程中公司主要参考国家行业标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技术规范、作业指导书 QB/T 4953-2016 化妆品用原料 熊果苷(B-熊果苷)、 Q/DXALD 0021-2016 壬二酰二甘氨酸钾、GB/T 13529-2003 乙氧基化烷基硫酸钠、GB 1886.18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苯甲酸钠、GB/T 8269-2006 柠檬酸等标准，并作为产品的质量目标和要求。以及产品质量法、民法典、GB/T19001-2016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等法规要求，标准中规定了产品的实验方法和接收准则。

3、组织配备了适宜的服务工具：电脑、打印机、网络、展品展架、文件柜等

4、为销售服务过程配备了必要的销售人员。

●**产品和服务的放行**：市场部负责对产品的放行，产品质量经批准后方可放行和交付。

体系实施以来，未发生过部门职责、目标指标等运行策划需要进行更改的情况。若发生变更，则要求相关部门制订过程控制措施，评审了非预期变更的后果及采取相关措施消除不利影响。产品实现的策划基本适宜，适于组织的运作方式过程控制有效。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内部审核：按照策划的安排，内部审核一年度进行一次，企业于 2025 年 7 月 08 日进行了首次年度内部审核。提供有审核计划、审核记录、不符合项、内审报告等，符合计划安排，审核员没有审核自己的工作，审核覆盖了认证的范围和区域。对内部审核发现的 1 个不符合项进行了原因分析，采取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中对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充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内部审核基本有效。

管理评审：按照策划的安排，一年度进行一次，企业于2025年7月15日进行了管理评审，总经理主持，各部



门负责人参加。查阅管理评审计划、记录、管理评审输入、管理评审报告，按要求经审批。管理评审输入基本符合要求。评审中提出的改进建议有1项，已实施。管理评审过程实施基本有效。

3.4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对采购的不合格品视情况退货处理；目前为止没有终检不合格产生，不执行特殊放行。运输及客户发现不合格，对不合格品进行原因分析，避免下次类似的情况再次发生。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对出现产品不合格现象采取原因分析，制定纠正措施，并验证其措施的实施程度，目前纠正措施实施基本有效；管理方面的不符合经了解基本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预防措施基本未采取。纠正措施管理工具的应用尚需加强。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目前为止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公司为了实施管理体系运行并持续改进其有效性，增强顾客满意度，提供了各方面的资源保证。

- 1、人力资源：企业目前职员工 5 人，职工队伍相对稳定，均从事销售工作，服务经验丰富；
- 2、基础设施：人事管理部、市场部主要工具：电脑、打印机、网络、展品招架、文件柜等；
- 3、工作环境：经营办公面积 60 平米，其中有总经理办公室，各部门办公室。布局合理，场所卫生干净整洁，工作环境良好。能够满足企业咨询管理的需要。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公司制定《岗位职责和岗位任职要求》，从教育、培训、经历、能力进行要求，并对职能部门负责人、各重要岗位人员进行任职能力评价，目前各职能部门及重要岗位人员任职能力基本符合要求。面谈内审员，其对管理体系审核标准内容及内审管理评审流程掌握的不够全面，能力不足；内审有效性不够，开具不符合。

3) 信息沟通：

内部沟通：以文件表格传递、会议、面谈、电话、上班后碰头会方式沟通，沟通顺畅，工作任务等下达执行顺利，沟通有效。

外部沟通：对供应商、客户以电话、传真、邮件、面谈形式沟通，企业体系运营以来，客户稳定，供方稳定沟通有效。其他如政府部门以其要求的方式沟通。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由综合管理部组织编写，总经理批准发布实施，综合管理部打印传阅，公司文件柜存放，每个人均可查阅。外来文件电子版本在办公室电脑里，每个人均可查阅，产品技术标准打印一套，放于文件柜内该公司人员均可查阅，外来人员查阅需经过总经理批准。综合管理部根据质量管理体系要求设计了空白表格，按照需求发放，由使用人员填写记录并保存，综合管理部不定期检查记录的同步性、真实性和填写完整、保存状况。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Q:食品添加剂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南京艾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柳芳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予以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